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梁高源
電話：08-7320415*3629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大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國字第11127572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屏東縣111年軍民聯合防空（萬安45號）演習執行計畫
(4118305_11127572000_1_4118305_11127572000_1.odt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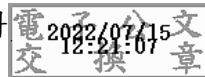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「屏東縣111年軍民聯合防空（萬安45號）演習執行計畫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1年7月7日屏府警管字第111270575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演練時間：111年7月27日(星期三) 13時30分至14時止。
- 三、演習警報發放後，各級學校實施防空避難，緊閉門窗(簾)、關閉室內燈源、避免人員進出，並實施防護團演練。

正本：本縣各大專院校、本縣各公立高中職、本縣各私立高中學校、本縣各私立職業學校、各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前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國民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